##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芜湖长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芜湖长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 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31日披露 《关于芜湖长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4-临 028), 持股 5%以上股东芜湖长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芜湖长茂") 对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进行了预披露,具体内容详见该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芜湖长茂出具的《股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实施结果告知函》,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 芜湖长茂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未减持公司股份。
- 2. 芜湖长茂持股未发生变动。

##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 芜湖长茂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符合《公司法》 《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一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 2. 芜湖长茂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之日,未减持股份,未超过其计划减 持的股份数量。

## 三、备查文件

芜湖长茂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实施结果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9月24日